

证券代码: 600629

证券简称: 华建集团

编号: 临 2024-052

华东建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华东建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及议案于 2024 年 10 月 23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，会议于 2024 年 10 月 29 日通过通讯会议形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到监事三名，实到监事三名。本次会议召集和召开的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华东建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《华东建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表决所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两项议案：

一、《华东建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

表决情况：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

二、《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并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因郎芳女士成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职工监事，根据《华东建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》规定，公司需回购注销其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，为此《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并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议

案审议，郎芳女士予以回避。

表决情况：2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

特此公告。

华东建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4 年 10 月 31 日